

石台县矶滩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文 本

(送审稿)

石台县矶滩乡人民政府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基础	2
第一节 地理格局与资源禀赋	2
第二节 基础评价与现状问题	3
第三节 发展机遇与风险挑战	4
第二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6
第一节 指导思想	6
第二节 发展定位	7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7
第四节 国土空间开发策略	8
第三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10
第一节 严守落实三条控制线	10
第二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1
第三节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13
第四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14
第四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17
第一节 耕地资源利用保护	17
第二节 水资源利用保护	19
第三节 林地资源利用保护	20
第四节 湿地资源利用保护	21
第五节 矿产资源利用保护	21
第五章 村庄布局优化	22
第一节 人口规模预测	22
第二节 村庄分级分类	22
第三节 产业发展与布局	24

第六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25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25
第二节 公共服务体系	26
第三节 市政基础设施	28
第四节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	29
第七章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32
第一节 生态保护修复	32
第二节 国土综合整治	33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风貌塑造	35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35
第二节 特色风貌塑造	36
第九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37
第一节 用地布局	37
第二节 公共空间与绿地系统	38
第三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39
第四节 商业服务业设施建设	40
第五节 交通与公用设施	40
第六节 “四线”管控	43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44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44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	44
第三节 健全实施机制	45
第四节 建立评估机制	46
第五节 落实社会参与	47
第六节 突出项目保障	47
附表 1 矾滩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标体系一览表	49

附表 2 矾滩乡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区统计表	50
附表 3 矾滩乡永久基本农田与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汇总表	51
附表 4 矾滩乡村庄建设边界面积汇总表	52
附表 5 矾滩乡规划用地结构调整表	53
附表 6 矾滩乡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表	54
附表 7 矾滩乡林地面积指标表	55
附表 8 矾滩乡湿地面积指标表	56
附表 9 矾滩乡村庄分级分类汇总表	57
附表 10 矾滩乡历史文化资源统计表	58
附表 11 矾滩乡政府驻地用地现状与规划对照表	59
附表 12 矾滩村国土空间规划用地规划一览表	60
附表 13 矾滩乡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61
附表 14 矾滩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62
附表 15 矾滩乡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65

前 言

矾滩乡是石台县北部对外门户、县域重点生态功能区，随着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等多个重大战略的实施，矾滩乡正在加快建设秋浦河复合功能带上农文康旅融合发展的特色小镇。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矾滩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安徽省、池州市、石台县要求，依据《池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石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编制《石台县矾滩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对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提供指导并进行约束，为全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各行政村村庄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以及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应当符合本《规划》。

规划范围为矾滩乡行政辖区内的陆域空间，规划分为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层次。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近期到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第一章 规划基础

矾滩乡未来发展具有多重优势，同时也面临着若干不利因素和挑战。必须坚持系统思维、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认识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挑战，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

第一节 地理格局与资源禀赋

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发达。矾滩乡位于石台县境内北部，是石台县北大门，以境内秋浦河有石矾延伸水中得名。秋浦河由南向北纵贯全境，东、北与贵池区交界，南与仁里镇接壤，西与小河镇、丁香镇相连，距石台县城 10 公里，237 国道沿秋浦河谷自北向南穿过乡域，辐射乡域。

自然资源丰富，气候温和。矾滩乡属高山丘陵地带，地势复杂多样，地形东西高、中间低，重峦迭嶂，群山簇拥，山地、丘陵、田坝、沟谷参差错落，杂然相间。乡域海拔最低处 21 米，最高处观音尖海拔 1015 米，海拔 500 米以上的山峰有 40 余座。水资源丰富，境内有秋浦河、长河、屏凤河、万里坑河、重坑河、塔溪河、坑里河、赤水河等，素有“九山半水半分田，一条大河通南北”之称。矾滩乡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冬夏长、春秋短，年平均气温 16.7℃。

文化底蕴深厚，景观资源丰富。矾滩乡拥有目连山省级森林公园、秋浦河漂流、秋浦渔村、百丈崖、目连山、慢谷景区等。矾滩乡文化积淀深厚，境内有沟汀新石器时代遗址，是秋浦河流域迄今为止发现的唯一古文化遗址。

第二节 基础评价与现状问题

综合交通成型，区域生态屏障得到良好保护。现状 237 国道、德上高速等多条高等级公路穿境而过，与周边乡镇联系高效便捷。全乡林地、水域和湿地共占乡域国土空间的 92.90%，生态空间面积和效益长期较为稳定，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运转良好。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始终为 100%，主要河流水质为 I-II 类，水、空气、土壤环境质量优良。

国土开发强度较低，可利用建设用地较少。矾滩乡国土空间开发强度为 2.43%，在全省乡镇中处于较低水平。以高山丘陵为主的地形地貌和以林地、水域为主的生态保护重要区均约束了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和空间拓展，2020 年全乡建设用地面积仅 2.32 平方千米，可利用建设用地较少，发展受限。

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条件仍显薄弱。矾滩乡村庄建设比较零散，土地利用效率较低，不同用地之间相互混杂，彼此之间存在一定的干扰。乡镇级和村级公共服务设施以及部分基础设施未全覆盖，服务水平有待提高。

文化、自然资源挖掘不深，产品业态亟需升级。矾滩乡旅游资源种类全面，数量众多，但开发程度较低，配套设施不完善，宣传力度较低，旅游资源的知名度较低，产业化未形成。矾滩乡现有旅游业发展以观光旅游为主，缺少旅游产品，服务业态发展滞后。旅游产品建设势头良好，但缺乏灵魂与核心，差异化不明显。现代景区服务要素欠缺，特色化、标准化服务水平需加强。

第三节 发展机遇与风险挑战

“双碳”战略为构建国土空间新格局提出新要求。当前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降碳减污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关键时期。提高林地、河湖湿地等以碳汇功能为主的生态空间用地比例，减少高耗能建设用地规模，构建有利于碳达峰、碳中和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是如期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举措。优越的生态资源禀赋决定了矾滩乡将在池州市双碳战略中占据重要位置，也将对乡域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指明了方向。

农文康旅共融，赋能三产高速发展。矾滩乡生态资源丰富，依托目连山省级森林公园和秋浦河文旅康养复合轴带发展契机，充分发挥生态农业资源优秀，大力促进农文康旅融合发展，进一步改善景区环境，丰富景区业态，推动景区升级；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调整产业布局，推动矾滩旅游转

型升级；紧盯全域旅游，招商建设一批集乡村民宿、休闲农庄为一体的旅居项目。依托慢庄优质旅游资源，采用平台+公司+村集体经济+农户的模式，规划建设慢庄生态休闲旅游示范区，辐射带动洪墩、塔坑片区发展。实现以农强旅、以旅兴农，为农业高质高效发展、乡村产业振兴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矾滩经验”。

自然灾害影响乡村生产生活安全。矾滩乡位于皖南山区崩塌滑坡泥石流岩溶塌陷重点防治区，秋浦河沿线是石台县洪涝灾害的高风险区，乡域境内长河、屏凤河、万里坑河、重坑河、塔溪河、坑里河、赤水河以及高乐水库、重坑水库、屏风坑水库、黄柏水库、柳冲水库和太胜水库等 6 座小（二）型水库，部分堤防防洪标准不达标甚至未设防，难以保证河流沿线耕地、城镇、村庄和旅游景区的安全。

第二章 发展定位与目标

面向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落实安徽省、池州市和石台县相关战略要求，承担保护生态屏障，建设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序衔接等重大战略使命，科学确定矾滩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的指导思想、开发保护目标和策略，为农文康旅融合发展提供充足空间保障。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徽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and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以增进民生福祉为根本目的，以问题、目标、结果为导向，统筹发展和安全，面向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军事安全和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等空间需求，统筹划定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控制线，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等空间，为矾滩乡的发展提供空间保障，建设更加安全、美丽、高效的国土空间。

第二节 发展定位

立足于区域整体发展情况，落实上位规划对矾滩乡的总体定位、主要职能和管控要求，在守住生态安全底线基础上，积极融入大区域、大交通，结合矾滩乡自身特色、发展条件以及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明确矾滩乡发展定位为：

石台县北部对外门户、县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秋浦河复合功能带上农文康旅融合发展特色乡镇。

第三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矾滩乡应充分发挥本乡的已具备的发展优势和资源禀赋，利用好“安徽省首批特色旅游名镇、安徽省优秀旅游乡镇、安徽省文明村镇和安徽省森林康养基地”等名片，立足于石台县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按照农业、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的思路，规划期末将矾滩乡建设成为基础设施完备、交通便捷、功能分区合理，以农文康旅融合发展为主线，各产业协调发展的特色小城镇，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近期目标：到 2025 年，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严格落实，国土生态格局基本建立，自然资源利用水平显著提高；民生设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乡村地区初步实现集约发展，传统历史文化得到保护和传承；生态旅游产业链体系初步形成，秋浦河复合功能配套服务产业提质增效，基本建成石台县北部门户地区小城镇。

远期目标：到 2035 年，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优良的生态格局全面稳固，城镇功能完善，人居环境品质优良，文化吸引力突出，城乡一体化发展水平大幅提高，建成自然风光秀丽、现代产业特色鲜明、诗画宜居的生态旅游小城镇。

远景展望：到 2050 年，全面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建成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承载高质量生活的美丽家园，高效支撑全面建成具有长三角地区知名度的生态旅游型特色小城镇。

第四节 国土空间开发策略

区域发展策略：差异互动、区域融合。从区域整体发展角度出发，合理利用周边区域资源，强化与石台县的联系；在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利用、产业融合发展、公共服务设施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进一步的统筹协调。

产业发展策略：农文康旅融合，实现乡村振兴。以生态环境为依托，以文化、康养旅游产业为先导，以现代农业为产业基础，以地域文化为灵魂，在守住生态安全底线和耕地保护红线的基础上，大力推进一、三产的联动发展，促进乡村的复兴与再造，通过土地开发模式的创新，资本开发模式创新以及科技创新作为项目开发的切入点，驱动土地资源、社会资本、科技、人才等生产要素聚集，为矶滩乡的可持续

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与支撑。

交通发展策略：完善综合交通体系，提升出行品质。借助区域交通一体化发展的动力，完善城镇综合交通体系，提高交通通达能力和交通服务水平。积极协调与周边道路系统的对接，实施县道改造工程，实现一体化发展，全面实施交通系统管理，建立合理的交通组织体系。抢抓石台通用机场、安景高速铁路建设契机，进一步提升矶滩乡对外通达能力，加强与池州市区和石台县城的交通联系便利度。

服务发展策略：提升旅游配套基础设施，推进全域旅游发展。以“全域旅游”模式为核心，打造沉浸式旅游配套设施。以秋浦渔村、百丈涯两个特色品牌景区的发展为引领，优化整合周边河流、峡谷、山岳等生态景观资源。提升秋浦河漂流、目连山森林公园、慢谷等景点的服务能力，建设秋浦河国家生态康养基地。做强目连山生态文化旅游区，建设集生态观光、文化体验、户外运动、休闲娱乐、宗教体验、康体养生于一体的主题森林公园、亲养特色小镇和养生旅游度假区。

第三章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格局，以资源环境承载力评价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依据，统筹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落实细化主体功能区布局，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等各类空间，构建结构清晰、特色鲜明的矾滩乡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第一节 严守落实三条控制线

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优先序，落实三条控制线，确保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加强底线管控。

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传导要求，到 2035 年，矾滩乡耕地保有量不少于 0.25 万亩，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实施耕地“进出平衡”。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到 2035 年矾滩乡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不少于 0.21 万亩，严格实施耕地用途管制，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未经批准不得擅自调整。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传导要求，到 2035 年，矾滩乡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58.49 平方千米。积极推进已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以河流、山川等自

然边界和地物边界核定实体边界，设立界桩、竖立标识牌、信息登记入库保证生态保护红线精准落地。

按照安徽省有关政策和上位规划要求，矾滩乡域内不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第二节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构建“一心一带三轴两翼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衔接区域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以矾滩乡自然地理格局为本底，以县级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加强功能引导、要素聚集，强化空间格局优化，对全域国土空间进行综合协同布局。

规划形成矾滩乡“一心、一带、三轴、两翼、多点”的国土空间保护与开发利用总体格局：

“一心”：以矾滩乡政府驻地为核心的乡域综合服务中心；

“一带”：沿秋浦河生态观光带；

“三轴”：乡域北部沿 210 县道的横向乡村发展轴、乡域东向的森林公园发展轴、乡域南部沿 210 县道的横向联系轴；

“两翼”：乡域以秋浦河谷划分东、西两翼，构建两翼生态屏障。

“多点”：以乡域行政村驻地和目连山省级森林公园形成多点，构成乡域服务体系次中心。

2、构建“一带三区蓝网”的乡域生态空间保护格局。落

实县级国土空间规划“两山一带，多廊多节点”的县域生态空间格局的管控要求，巩固矾滩乡作为石台县重要生态区的地位，严格落实自然保护地保护要求，建构“一带三区蓝网”的生态保护格局。

一带：秋浦河生态带，指秋浦河干流和沿线湿地组成的主要生态廊道，是全县的生态主动脉。以保育保护为主，局部地段开展自然恢复，增强沿线生态系统稳定性和服务功能。

三区：目连山省级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地、南部生态保护区以及西部生态保护区。

蓝网：根据矾滩乡长河、屏风河、塔溪河、赤水河、横山河和重坑河等水系网络串联起来的蓝色水网生态廊道。

3、构建“基本农田保护区+一般农业区”的农业空间格局。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基于农业现代化要求与矾滩乡自身资源特点，因地制宜构建“基本农田保护区+一般农业区”的农业保护空间发展格局。

基本农田保护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耕地提质改造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一般农业区：实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理方式。区内采用全域村庄建设用地指标对一般农业区村庄建设活动进行规划控制。

第三节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1、合理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统筹协调全乡保护与发展，以国土空间保护与保留功能属性为基本取向，衔接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规划在矾滩乡内划定的生态保护区、农田保护区和乡村发展区三种一级规划分区划定成果。

依据矾滩乡实际情况和上位规划传导要求，矾滩乡生态保护区细化到二级分区，主要为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和其他红线区。其中自然保护地核心区面积 12.22 平方千米，分布在太胜村内的安徽池州目连山省级森林公园；其他红线区 46.19 平方千米，全乡各行政村均有分布。农田保护区细化到二级分区，基本都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面积 1.45 平方千米，分布广泛，全乡各行政村均有。

乡村发展区细化到二级分区，主要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和林业发展区。其中村庄建设区 1.66 平方千米、一般农业区 2.84 平方千米，林业发展区 30.66 平方千米，分布广泛，全乡各行政村均有。

此外，在矾滩乡政府驻地范围内，划定了居住生活区 8.6 公顷，综合服务区 3.9 公顷、商业服务区 12.4 公顷、工业发展区 2.5 公顷、绿地休闲区 0.9 公顷以及战略预留区 3.3 公顷。

2、明确规划分区管控规则。进一步明确细化各类规划分区管控要求，建立乡——村两级分区管控传导机制，逐级细化明确主导用途及分区边界，完善符合功能要求的配套用

地与兼容用地。

生态保护区是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地自然区域，严格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其中自然保护区核心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区一般控制区按照国家关于自然保护区要求严格管控，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核心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

农田保护区是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严禁集中连片的城镇开发建设，应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农田和生态保护。

第四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按照“底线约束，绿色发展；以人为本，品质提升；城乡协调，布局优化；突出特色，因地制宜”的原则，科学合理优化各类用途结构。

合理优化农用地结构。以稳定粮食产量和粮食产能，保障特色农业发展为目标，优先保障耕地数量和质量，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通过土地整治等方式，适度提高耕地、园地规模并优化布局，保障农业发展。合理确定设施农用地规模，适度减少农业设施用地分布，保障特色设施农业发展。

严格保护并稳定生态用地。严格保护秋浦河等重要生态廊道，优化河湖水系格局，保留水系、蓄水、泄洪等通道。严格保护生态公益林，稳定实有林地资源，限制林地转为建设用地，优化林业用地结构、质量和布局。加强湿地保护、修复与建设，保持林地、湿地、陆地水域空间面积总体稳定。

科学优化建设用地结构。优化建设用地内部结构，按照保主保重原则，优先保障乡政府驻地和重点项目用地需求，推进村庄建设用地集约化发展，结合村庄整治引导建设用地由“增量扩张”向“增存并举”转型，消化批而未供土地，盘活利用闲置土地，释放存量建设用地空间。

科学协调三类空间矛盾。以系统观念和整体思维，按照“以水而定、量水而行，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湿则湿、宜建则建”的原则，着力解决因利用方式和资源配置不合理对国土空间价值造成的不利影响。推进农业、生态与城镇空间相邻或冲突区域调整，有序退出不符合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或不符合适宜性原则的耕地和建设用地，合理

安排各类城乡建设用地布局，促进三类空间融合共生。

到 2035 年，矾滩乡各类用地中，耕地、园地、林地、湿地、陆地水域结构占比有所提升，草地、区域交通运输用地、区域公用设施用地基本保持稳定，适度降低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村庄建设用地结构占比。

第四章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突出自然资源在维护国家安全和区域生态安全中的作用，保护和利用各类自然资源，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严格保护耕地资源。

第一节 耕地资源利用保护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以农业产业发展为导向，以守住耕地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为目标，科学保护和利用耕地资源。落实耕地资源保护目标，到 2035 年，砚滩乡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0.25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目标为 0.21 万亩。优先保障乡域中部水土光热条件好、质量等级高、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严格控制新增建设占用耕地，对新增建设用地确需占用耕地的，按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的要求实施占补平衡，严格执行以补定占、先补后占、占优补优。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应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耕地。

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基本农田示范区建设，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治理耕地污染，修复耕地土壤环境。对建设占用的优质耕地，进行表土剥离

再利用，剥离的耕作层主要用于新开垦耕地和中低产田改良、被污染耕地治理、矿区土地复垦以及城市绿化等。建立耕地污染风险评估和污染土壤修复制度，有效保护优质耕地，逐步提高现有耕地质量。

挖掘耕地后备资源潜力。结合耕地后备资源评价成果，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依据土地利用条件，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对适宜开发利用的地块，采取先进工程技术和生物措施，通过土地平整与改造、配套完善农田水利设施、修建田间道路、营造防护林等措施，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改善土壤环境，挖掘耕地后备资源利用潜力。

逐步改善农田生态环境。控施化肥农药，减少农膜残留，加强农业空间特别是耕地污染防治，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强化防护林建设，以路、沟、渠为骨架，农田林网、农林间作为重点，打造结构稳定、功能完备的农田防护林体系。强化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优化农业灌溉方式，合理布局灌渠、沟渠、生产道路等，因地制宜发展节水高效农业。协调处理农用地与周边生态环境的关系，充分发挥农用地在涵养水源、循环养分、调节气候等方面的重要功能，防止农业地尤其是耕地表土损毁和过度利用。

第二节 水资源利用保护

规划期内，明确矾滩乡用水总量、水质达标率、开发利用率等控制目标，落实水资源保护利用措施及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要求。

强化水资源保护，提升水环境质量。进一步加大对秋浦河等重要水源涵养区的管控力度，从源头严守水资源安全底线。完善乡村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并适度提高污水排放标准；严格控制治理农业农村面源污染，合理划分畜禽养殖禁养区。

推进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建成区域水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成梯级蓄水工程，形成“分区配置、建疏结合，上下连通、纵横相济，蓄引结合、多源供给”的水资源配置格局。

多措并举加大水资源保护力度。加快农业节水灌溉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提高农业灌溉和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强重要河流水功能区保护，推进城乡防洪（排涝）等工程建设，提升防洪排涝能力；加强水污染防治和水源地保护监测，防止污染物渗入，针对秋浦河沿线开展水环境治理工程，改善水功能区水质。

保证水环境质量长期稳定。源头控制、水路统筹，保障水源，恢复生态，保证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安全，加强河湖湿地资源保护。展开流域水生态环境治理，到 2035 年，秋浦

河沿线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保持 100%。

第三节 林地资源利用保护

矾滩乡林地资源丰富，分布广泛，2020 年矾滩乡拥有林地面积 86.34 平方千米，占乡域面积 90.50%。其中乔木林地 83.53 平方千米，竹林地 1.55 平方千米，灌木林地 0.16 平方千米，其他林地 1.25 平方千米。

明确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目标。科学合理优化商品林和公益林界线和比重结构，全面落实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机制和管护责任制。推广优良乡土树种种植，加强林木种质资源保护开发，与周围的动植物构成稳定的生态系统。严格林地用途管制，确保林地资源动态平衡，推动坡地退耕、生态脆弱区、生态重要性区域内用地向林地地类补充。到 2035 年，矾滩乡林地保有量不少于 86.45 平方千米。

推进造林绿化和森林生态修复，多措并举严格保护森林资源。以生态保护发展为导向，科学保护和利用林地资源；严格落实林地保护目标，做好林地保护工作，严格落实上级分配的林地保有量任务，切实做好林地保护工作；划定林地资源保护范围，严格林地用途管制，划定国家级公益林、天然林保护范围，做好分级分类保护；严格林地用途管制，确保林地资源动态平衡；明确林地保护利用方向，推动林地资源补充；推动坡地退耕、生态脆弱区、生态重要性区域

内用地向林地地类补充；进行林业结构优化，推动公益林、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坚持因地制宜、适地适树的原则，推进灌木林地自然演替以及宜林荒山、疏林地、无立木林地和未成林地的绿化建设。增加混交林、复层林、异龄林比重，优化林分结构和树种组成，科学有序推进林地生态修复，提高森林生态系统的完整性和稳定性。

第四节 湿地资源利用保护

严格保护秋浦河沿线湿地资源。以秋浦河沿线天然湿地为重点，构建全乡湿地保护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等相关要求进行管控，保持湿地自然特性和生态特征，保护湿地内水体、地形地貌、野生动植物资源等，维护湿地的生态功能。开展湿地生态修复工作，实施一批湿地生态恢复、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可持续利用示范等示范性的湿地工程项目。

第五节 矿产资源利用保护

矾滩乡乡域范围内无战略性矿产名录，无已探明的矿产资源分布。规划期内如新增矿产资源，则应按相关政策和上位规划要求，明确矿产年最高开采量，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并且在开采过程中加强生态保护，将采矿工作进行的过程中对地貌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第五章 村庄布局优化

按照上位规划布局引导要求，优化村庄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统筹引导村庄分级分类发展，做强村庄特色产业，推动一二三产融合。

第一节 人口规模预测

依据矾滩乡现状人口以及年龄分段，结合上位规划人口规模和旅游产业发展需求，规划至 2035 年，矾滩乡乡域服务人口 1 万人（包括户籍常住总人口 0.40 万人、旅游服务人口 0.60 万人），其中矾滩乡政府驻地服务人口 2100 人。

第二节 村庄分级分类

依据上位规划和《石台县村庄布局优化研究》，对矾滩乡行政村和自然村进行分类和分级。

村庄分类差异化引导发展。矾滩乡行政村分类包括特色保护类 1 个，城郊融合类 1 个，集聚提升类 4 个。自然村分为提升型 19 个，稳定型 23 个。

特色保护类：洪墩村。

城郊融合类：矾滩村。

集聚提升类：高乐村、塔坑村、沟汀村和太胜村。

提升型：高乐村阴坑组、东边组、西边组、二房组，矾滩村汪村组、矾滩组、万里组、街上组，洪墩村岭脚组、唐

渡组、后冲组，塔坑村新桥组、新畈组、塔坑组、中屋组，沟汀村上街组、河西组、重兴组，太胜村坑里组。

稳定型：高乐村桥头组、里板壁组、八亩田组，矾滩村八村组、塘棵组、里重阳组、外重阳组、仙人间组，洪墩村屏峰组、新丰组、村里组、南坑组、东风组，塔坑村黄柏组、柳冲组、后山组、竹园组、旗山组，沟汀村下街组、龙坡组，太胜村赤水组、风火组、横山组。

村庄分级配置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结合矾滩乡资源要素，规划形成“乡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三级村庄，分级引导村庄发展和布局。

乡政府驻地（2个）：矾滩村矾滩组、汪村组。

中心村（6个）：高乐村东边组，矾滩村街上组，洪墩村岭脚组，塔坑村旗山组，沟汀村上街组，太胜村坑里组。

自然村（34个）：高乐村阴坑组、西边组、二房组、桥头组、里板壁组、八亩田组，矾滩村万里组、八村组、塘棵组、里重阳组、外重阳组、仙人间组，洪墩村唐渡组、后冲组、屏峰组、新丰组、村里组、南坑组、东风组，塔坑村新桥组、新畈组、塔坑组、中屋组、黄柏组、柳冲组、后山组、竹园组，沟汀村河西组、重兴组、下街组、龙坡组，太胜村赤水组、风火组、横山组。

第三节 产业发展与布局

推动乡村一二三产业纵向关联，延伸产业链。让农业、加工业及第三产业之间形成上中下游的有机关联，产业链得到有效延伸，现代农业产业之间衔接密切、循环往复地良好发展。

拓展乡村一二三产业横向功能，融合产业类。通过挖掘开发传统农业的内在价值功能，将农业与文化、教育、旅游及科技等产业相融合，丰富农业发展空间。

矾滩乡第一产业以茶叶、瓜蒌、富硒稻等特色农业为主、花卉种植为辅，引导矾滩村生态农业（果蔬）观光、高乐村富硒稻特色种养、塔坑村檀皮种植、太胜村茶叶种植等特色产业，形成特色农业发展格局。

矾滩乡第二产业以生态工业园、乡村振兴创业园为引领，对茶叶、富硒腊肉、苦楮栗豆腐等特色农产品进行加工升级，引导高乐农产品加工、矾滩乡村振兴创业园、兴泰钢模产业园等项目落地实施。

矾滩乡第三产业以生态旅游、观光农业、康养旅游为主，大力发展乡村旅游，展示民俗风情、原生态乡村风情，重点发展秋浦河国家生态康养基地、洪墩村慢村农庄、塔坑村瓜蒌种植基地、目连山森林公园、大龙湾养生度假、秋浦河漂流等项目，促进农文康旅融合发展。

第六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围绕构建区域共享、结构优化、功能完善的现代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网络体系，保障交通、公共服务和市政等重大项目建设，积极布局新型基础设施网络。合理布局防灾空间和设施，提升国土空间安全韧性。

第一节 综合交通体系

矾滩乡交通体系是石台县北部交通网络重要组成部分，应充分衔接上位规划，完善区域内部交通，提升国道、县道通行能力，适当拓宽乡道和村道，减少断头路，方便居民出行；打通、提升对外交通网络，提高区域交通便捷性和运输能力；完善公交体系，在各行政村设立公交站点，引导绿色低碳出行；完善安全防护设施，在道路两边设置安全防护栏，保障出行安全。

构建便捷高效的对外交通系统。以 237 国道和 210 县道为骨架，建立快速便捷的乡域对外交通体系。德上高速穿过矾滩乡，但未设置互通出口；规划六安景城际铁路和宿松—望江—宣城城际铁路通过矾滩乡，均未设站。237 国道串联太胜村、沟汀村、洪墩村和矾滩村，是全乡对外联系的主要通道，加强 237 国道与石台县城和贵池区的联系功能，服务矾滩乡。210 县道自塔坑村向南联系洪墩村、矾滩村和高乐

村，与仁里镇和仙寓镇相通，是全乡对外交通联系和内部交通组织的重要通道。石台通用机场部分用地坐落于高乐村，将进一步加强矾滩乡与外界的联系便利度。

以乡道和村道为主体形成微循环交通体系。乡域内部道路以县道为骨架，并与乡道和村道一体，成为矾滩乡政府驻地与各行政村、中心村之间相互联系的主要网络，从而保证社区及现状基层村道路和其他镇道路交通与镇区道路交通的有机联系。

第二节 公共服务体系

高质量构建“乡—村”两级公共服务设施圈。乡级公共服务设施宜依托矾滩乡政府驻地，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形成乡村社区生活圈的服务核心。发挥村庄就地服务功能，村级公共服务设施宜依托行政村中心村建设公共服务中心，综合考虑乡村居民常用交通方式，按照 15 分钟可达的空间尺度，配置满足就近使用需求的服务要素，并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

1、教育设施：加强基础教育设施供给保障，乡政府驻地设置小学和幼儿园（托儿所）。近期保障矾滩中心学校建设需求，远期根据人口流动趋势继续优化教育设施布局。推进重点人口集中的提升型、稳定型村庄居民点按需优化小学

和幼儿园布局。

2、医疗设施：加快矾滩乡卫生院新院区建设，提高全乡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力。将防灾防疫要求纳入城乡社区生活圈规划建设标准，实现“分布接诊、集中收治”相结合，提升社区应急防疫能力。按照“一村一室（站）”原则，补齐村级卫生服务机构短板。

3、文化设施：以均等化、标准化、社会化、数字化为目标，推动乡—村两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建构“有资源、有内容、有品质、有活力”的文化设施网络。规划期内提升现状综合文体活动中心服务能级，每个行政村配建不少于 1 处文化活动室。

4、体育设施：支撑建设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水平，为居民提供更便捷、更多元、更综合的体育健身场所。规划期内矾滩乡设置 1 个集全民健身中心、全民健身广场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体育设施用地。每个行政村的中心村落实不少于 1 处健身活动广场，鼓励有条件的自然村布局健身活动广场。

5、社会福利设施：健全覆盖乡—村两级养老服务网络，完善各类福利设施建设。支持现状沟汀村养老院提质改造，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质量。支持医院与养老机构联合布置，推进医养结合。每个行政村的中心村落实不少于 1 处老年活动中心。

第三节 市政基础设施

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以人民生命安全为根本，强化水资源、能源安全保障，持续完善各类市政基础设施，切实提高应对风险的能力。

构建城乡一体的供水体系。规划到 2035 年，矾滩乡农村饮用水集中供水率达到 95%，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乡政府驻地和矾滩村部分自然村以石台县城水厂为水源，其余行政村中心村和自然村保留现状农村散户的农村人饮生活用水水源，有条件的可实施村庄独立供水。远期结合人口规模和布局，可实施区域联合供水。

构建绿色生态的排水系统。规划期内排水体系逐步转变为雨污分流制，引导雨水充分利用地形、水系进行合理分区，根据分散和直接的原则，就近排入河流体系。乡政府驻地保留现状污水处理设施并预留扩建用地，有条件的村庄可设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水资源化处理设施、高效生态绿地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污水处理，条件较差的村庄采用化粪池、生活污水净化沼气池等方法进行污水处理。规划到 2035 年，乡政府驻地、中心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全覆盖，乡政府驻地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达到一级 A 标准要求。

构建保障有力的供电系统。规划期内为规划布局的变电站、电力廊道预留空间，减少各类供电设施对永久基本农田、

集中成片耕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的占用和穿越。落实 35KV 矾滩变用地和防护需求，设置防护绿地对高压架空电力线路进行保护，35kV 高压走廊宽度不少于 15 米。

建成互通互联的通信设施。推进 5G 和千兆宽带网络建设，在乡政府驻地实现 5G 网络深度覆盖，在重点行政村 5G 网络全覆盖，加速推进固移网络融合。通信管道应满足全社会通信城域网传输线的敷设要求，通信管道容量需满足各电信运营商的城域网、有线电视网、各类通信专网的需求，统一规划，统筹各方共享使用需求，同时留有余量。规划通信线路采用地下铺设，无线通信覆盖率 100%。

建立环境友好的环卫体系。垃圾处理以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方式为主，建立“户分拣、村收集、乡运输、县中转市处理”的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体系和卫生保洁制度。各行政村根据村庄规模，结合村庄公共设施合理配建公共厕所不少于 1 处。各农户厕所和公共厕所的粪便均纳入沼气池处理系统进行无害化处理。到 2035 年，矾滩乡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矾滩乡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

第四节 安全韧性与综合防灾

增强抵御自然灾害、处置突发事件和危机管理能力，形成全天候、系统性、现代化的安全保障体系，构建安全韧性

的综合防灾设施体系。

建立高效的防洪排涝体系。以全乡域一般洪涝基本不受损失，能够防御流域的最大洪涝，对经济社会秩序不造成严重影响，遇超标准洪水有应急对策为防洪目标。加强河道管理，对乡域范围内的秋浦河及其支流长河、屏风河、塔溪河、赤水河、横山河和重坑河等进行防洪排涝工程和护岸工程建设。加固高乐水库、重坑水库、屏风坑水库、黄柏水库、柳冲水库和太胜水库等六座小（二）型水库堤坝。乡政府驻地防洪标准达到 30 年一遇；秋浦河沿线防洪标准为 30 年一遇，各水库按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山洪沟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面上排涝能力达到 10 年一遇标准。

设定科学的抗震减灾目标。抗震防灾工作要贯彻“预防为主，防、抗、避、救相结合”方针，全乡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提高生命线工程抗震防灾能力，提高主要建筑物、构筑物抗震设防等级。乡政府驻地结合绿地或广场设置 1 处避难场所，满足灾害发生时的避震疏散需求。各行政村结合广场或开敞空间设置不少于 1 处避难应急场所备用点。

构建高效的消防救援体系。结合矾滩乡实际情况，加强与石台县城消防站的共享共建，在乡政府驻地与派出所联合设置兼职消防队，在各自然村设置消防水池。按规定对现有公共消防设施、消防装备不足或不适应实际需要的，按规定增建、改建、配置或进行技术改造，推广、使用先进消防技

术、消防装备。注重森林防火，建立以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计算机通讯相结合的消防通讯网络。

搭建平战结合的人防工程。完善道路，保证对外交通畅通；完善人防通信、警报系统、增强人防通信、报警系统的抗毁能力；充分利用地下空间，合理布置地下构筑物，平时可作地下停车场、舞厅和商场，作战为人防防护打下基础；加强易燃、易爆、有毒的工厂和仓库远离乡政府驻地，避免次生灾害的扩大；成立人防指挥中心和相应办公机构。

第七章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立足全域生态系统整体性，以筑牢皖南生态屏障为核心任务，突出区域生态安全保护，加快实施生态修复重大工程，科学开展国土绿化，着力提升生物多样性和碳汇能力；开展全域国土综合整治，提高国土利用效率。

第一节 生态保护修复

矾滩乡位于秋浦河流域山地水土保持与生物多样性保护区，按照上位规划要求，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出发，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综合生态修复。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坚持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按照保护优先、自然恢复的原则，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推进重点区域和重要自然生态系统修复。通过优化调整生态用地布局，保护和恢复生态功能，维护生物多样性，提高防御地质灾害的能力，保持自然生态景观，筑牢生态安全屏障。重点开展对河湖水系、森林山体、废弃矿山、土壤污染等区域的生态治理，改善生态环境，稳定生态系统。

开展森林质量提升工程。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划定森林质量提升重点区域，主要是林分质量不高、生态质量较低的林地，全乡各行政村均有分布，面积约 34.79 平方千米。重点是增强森林总量，增加林木多样性，提升森林生态系统水

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

加强水土流失工程治理。按照上位规划要求，划定水土流失治理重点区域，主要是按照九华山—牯牛降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要求，分布在太胜村和沟汀村，面积约 6.64 平方千米。

第二节 国土综合整治

开展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通过农用地整治、建设用地整治、后备土地资源开发，盘活农村土地资源和存量建设用地。

大力推进农用地整理。以稳定粮食生产为基础，以旱涝保收高标准农田建设为重点，实施农用地整理重点项目，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改良土壤结构，加强农田环境综合治理，增加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优化农田灌溉、排水、道路、林网等田间工程体系，全面提高农田抗涝、洪灾等自然灾害能力，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在塔坑村实施低质耕地提升计划，涉及约 0.06 平方千米。

逐步盘活村庄建设用地。以“空心村”、废弃地、闲置地整治为重点，逐步推进村庄土地整治。综合运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乡村振兴等相关政策，对村庄建设用地进行综合整治。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逐步解决宅基地布局散乱和超标准用地问题，引导农村闲置宅基地合理流转，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坚持群众自愿、因地制宜、量力而行、

依法推动原则，积极稳妥推进村庄土地整治，优化居民点布局，完善农村基础设施，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与风貌塑造

落实协同推进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要求，细化涉及矾滩乡的秋浦河片区，构建乡域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整体格局，加强自然和文化遗产的系统保护、利用、传承。

第一节 历史文化保护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体系传承。在石台县“两类五级”的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下，将保护对象分为古村落和不可移动文物及历史建筑；按照保护级别，分为国家、省、市、县级和其他五级历史文化遗产。在保护“两类五级”历史文化资源时注重整体性，既要保护单体建筑和文物，也要保护村落街巷格局，更要保护与其密切相关的山水自然景观、人文环境 and 非物质文化遗产。

加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矾滩乡境内现有 1 处安徽省文物保护单位——沟汀新石器遗址。严格依据《文物保护法》保护文物保护单位，明确保护范围线，加强文物的申报和管理工作。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应当与城乡建设统筹考虑，与文物保护单位和地下文物埋藏区相关的城乡建设活动应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据和法律程序。鼓励保存较为完好的古建筑遗存申报历史建筑，并参照《城市紫线管理办法》中对

历史建筑进行保护利用。

第二节 特色风貌塑造

彰显皖南山地丘陵特色。落实县级国土空间规划提出的乡村可灵活顺应丘陵走势、河流走向等自然条件布局，严控村庄发展规模和建筑密度，重视开敞空间的塑造和自然环境的有机融入。进一步保护低山丘陵自然景观，保护乡域内山体自然环境，包括山体的自然植被，加强山体绿化，禁止破坏山体的行为；保护山体的轮廓线和山体制高点，加强山水景观的串联，不可随意开采山体。

构建“一带、一屏、多点、多廊”的景观风貌格局。其中，一带是指依托秋浦河由南向北串联全乡，形成秋浦河特色景观带；一屏是指绿色生态屏障，由围绕在矶滩乡周边的山脉等构成矶滩乡绿色生态屏障；多点是指列入生态功能保障的生态功能小区及生态功能链接节点；多廊是指由乡域内小型河流水系、自然山脉等联通形成网络状廊道格局，通过生态功能节点的串联，确保生态功能保障。

第九章 乡政府驻地规划

引导乡村人口向乡政府驻地集中，提高乡政府驻地人口承载能力和功能品质，优化空间结构，形成小尺度、组团化的山地城镇空间形态。有序优化各类功能用地布局，加强各组团交通联系，补齐公共服务设施和绿地开敞空间等短板，保障基础设施和综合防灾设施建设。

第一节 用地布局

综合地形地貌、建设适宜性评价、产业和交通联系、以及地籍权属等因素，确定乡政府驻地发展方向和空间布局结构；乡政府驻地位于乡域中南部位置，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主要分为三大片区，分别为北部产业片区、中部居住片区和南部综合服务片区，范围大小共计 31.50 公顷。

矾滩乡规划形成“生态为核、轴线伸展、三区同耀、弹性拓展”的乡政府驻地空间结构。生态为核是指秋浦河自南向北流经乡政府驻地范围，秋浦河沿线生态空间为生态廊道，是全县的生态核心；轴线伸展是指乡政府驻地沿 237 国道南北向延伸拓展，237 国道是乡政府驻地的主要发展轴；三区同耀是指“北部产业片区”、“中部居住片区”和“南部综合服务片区”；弹性拓展是指为乡政府驻地远景发展留有空间。

规划乡政府驻地涉及矾滩村汪村组和矾滩组，规划服务

人口 2100（包含常住人口 600 人、旅游服务人口 1500）人，总用地规模 31.50 公顷。

按规划控制用途，将规划区建设用地分为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包括机关团体用地、文化用地、教育用地、体育用地和医疗卫生用地）、商业服务业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以及陆地水域。

第二节 公共空间与绿地系统

识别乡政府驻地范围内公共空间和绿地，结合绿地布局相关要求，构建“一带、一廊、三点、多扇”的公共空间和绿地系统结构。其中，一带是沿河景观带，结合现状水渠打造成为乡政府驻地中部重要的景观休闲带；一廊是指秋浦河生态景观廊道，秋浦河和 237 国道穿过乡政府驻地范围，作为生态景观廊道，以生态风貌为主，通过滨河景观提升，结合 237 国道防护绿地，打造成为重要的景观廊道；三点是指规划体育活动场地、中部规划休闲绿地和北部规划休闲公园，是乡政府驻地重要的公共活动空间；多扇是依托周边山体景观渗透形成景观背景。

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1.96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范围用地比例 6.22%。

第三节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乡政府驻地的公共服务设施总体布局基本集中在矾滩乡政府周边，分布较为集中。根据全乡公共服务设施配建要求和乡政府驻地规模，构建城镇生活圈体系。

根据实际服务人口特征和生活圈配置要求，建构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明确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等各级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的配置标准和用地布局要求，确定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总量和结构比例。各类设施布局应考虑交通的可达性与便利性，构建步行低碳生活圈，降低人均碳排放量和碳排放强度，提高持续减碳的自进化能力。

机关团体用地：矾滩乡政府位于乡政府驻地中部，派出所、司法所、财政所等行政机关单位均位于乡政府周边，位于 237 国道东侧。

文化用地：现状乡文化站位于矾滩乡政府西侧。

教育用地：小学位于矾滩乡政府南侧，在小学对面现状已建成一所中心幼儿园。

体育用地：在矾滩乡中心幼儿园南侧，近期保留体育活动场地，远期建设乡体育馆。

医疗卫生用地：规划期内加快矾滩乡卫生院新院建设，现状乡卫生院改为机关团体用地。

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2.16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用地比例 6.87%。

第四节 商业服务业设施建设

根据矾滩乡的旅游、康养服务职能，结合矾滩乡政府驻地规模，按照乡镇商业设施配建要求，构建完善的商业体系。鼓励对现有商业服务业设施进行提升改造，优化生活服务业供给，满足镇政府驻地及周边居民消费需求。

规划区内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主要为现状保留的北部产业园、南部沿街商铺以及规划新增的秋浦河国家康养基地，大力发展康养、住宿等商业服务业，规划保留镇区原有部分商业用地，通过街道改造提高环境品质。

规划商业服务业用地 9.54 公顷，占镇区建设用地的 30.29%。

第五节 交通与公用设施

构建外联内畅的道路交通网络。从城乡联系提升、内部体系优化和交通设施完善等方面，优化道路交通体系，补齐交通设施短板，构建外联内畅的道路交通网络。规划交通运输用地 5.33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范围用地的 16.93%。

对外交通以国道为主构建便捷的对外交通体系，237 国道南北向穿越镇区，是乡政府驻地对外的边界通道。

城镇道路交通构建主干路—支路的道路交通网络，确定道路红线宽度及道路横断面。主干路为乡政府门前道路以及东部环镇路，红线宽度 9—15 米不等，断面形式为一块板。

其余道路均为支路，支路宽度 5—7 米不等，断面形式为一块板。

交通配套设施：充分利用现状乡政府门口以及小学门口停车场，乡政府驻地内的新建项目应按有关规范留足停车泊位，居住小区规划时应充分考虑家用小汽车的停车问题。

完善市政基础设施与防灾减灾体系。完善供电、通信、给水、排水、环卫等市政基础设施，提高灾害防御能力，构建韧性十足的防灾减灾体系。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0.04 公顷，占乡政府驻地范围用地的 0.13%。

供电工程规划：高压线路按照县级规划统一布局。10kv 配电线路供电半径原则上不超过 3 公里，线路压降不大于 6%，低压配电供电半径原则上不超过 400 米，线路压降不大于 6%。10kv 电力线系统城区采用电力电缆，农村地区采用架空线路。原则道路东、南侧为电力线路走廊，前期可架空，有条件逐步转入地下采用电缆敷设。经计算，近期为 500 千瓦时/人·年，远期为 1000 千瓦时/人·年。

通信工程规划：依据上位规划，规划范围内不再独立设立综合通信设施用地。

给水工程规划：矾滩乡政府驻地供水由石台县城自来水厂供给，依据上位规划，满足现状和未来规划需求，规划范围内不再独立设立水厂用地。

燃气工程规划：矾滩乡现状主要使用石油液化气，根据

矾滩乡的实际情况，规划远期采用接石台县供燃气主管网为主的供气方式，近期保留液化石油气的供气方式，保留现状石油液化气配气站，逐步减小其供气规模。

雨水工程规划：矾滩乡政府驻地充分利用地形、地势、现有水体、原农田排涝系统，使雨水排放完全做到就近自排。规划远期完成矾滩乡政府驻地所有雨水管网，保证矾滩乡政府驻地内雨水排水畅通，环境优美。雨水排水设施服务普及率达到 90%以上。

污水工程规划：矾滩乡政府驻地内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近期保留现状污水处理设施，远期对其进行扩容。污水量按照城镇的用水总量乘污水排除率来计算。规划按 0.9 的系数取值。

环卫工程规划：按照“户保洁、村收集、乡收集，统一处理”的模式，垃圾收集处理由管理公司统一运营管理、设置垃圾分类房，配置分类垃圾桶，及时清运，逐步实现镇村垃圾分类收集、封闭运输、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构建韧性十足的综合防灾减灾设施体系。矾滩乡政府驻地防洪达到 30 年一遇标准，排涝按 30 年一遇标准。矾滩乡政府驻地按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地震基本烈度值 6 度设防，在政府内设综合防灾指挥中心。将体育场地、绿地等开放空间，规划为主要避难场所，学校可以作为基本的避难场所。应急通道系统依托 237 国道作为对外应急主通道，

与周边地区有效衔接；矾滩乡政府驻地内主干道和支路作为内部应急通道或辅助通道，并使之与矾滩乡政府驻地主通道有效相连，保证救援疏散的需要。

第六节 “四线”管控

规划划定黄线、蓝线、绿线、紫线，明确各控制线的管控要求。（黄线划定对乡政府驻地发展全局有影响的重大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安全设施用地控制界线。蓝线划定需要纳入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的结构性水域，包括江、河、湖、库、渠和湿地等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线。绿线划定需要纳入到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管控的结构性绿地，面积不小于 1.0 公顷的大型公共绿地及重要防护绿地。紫线划定历史文化街区、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等其他需要强制性控制的历史文化资源保护范围或核心保护范围。）

绿线管控——规划确定结构性绿地等重要绿地的控制范围，划定绿线，总面积为 1.96 公顷；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进行管控。

黄线管控——确定对城镇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必须控制的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划定黄线，面积为 0.04 公顷；主要为污水设施用地。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进行管控。

矾滩乡政府驻地范围内不划定蓝线和紫线。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强化规划传导，用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完善规划实施政策。

第一节 加强党的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

落实党委和政府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坚持“多规合一”，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总体规划实施中遇到重大战略调整、重要目标变化等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上级党委政府请示报告，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第二节 强化规划传导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传导要求。在空间格局方面，矾滩乡位于秋浦河复合功能带和西部现代农业及乡村旅游片区及

中东部特色农林及乡村旅游片区，属于县域重点生态功能区。因地制宜支持以富硒产业、民宿经济、农文康旅融合为主攻点，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全力打造秋浦河沿线农文康旅融合发展特色小镇，重点保障慢庄小镇和龙兴康养服务中心的建设用地。在城镇体系方面，矾滩乡城镇等级为一般乡镇，城镇职能定位为旅游型乡镇。

明确对下一层次详细规划的传导要求。按照省、市政策和上位规划要求，矾滩乡乡域内全部是乡村单元类详细规划编制单元。村庄按照“一村一策、突出特色”的原则，将每一个行政村都作为单独的单元编制村庄规划，矾滩乡设置 6 个乡村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各详细规划单元应落实本规划确定的主导功能、建设用地规模、蓝绿空间、公共服务设施、开发强度、建筑高度、“四线”控制等内容。未纳入详细规划单元的地区，视具体情况，因地制宜编制相关专项规划，各项规划建设应按照专项规划要求开展。

第三节 健全实施机制

完善规划衔接机制。充分衔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通过制定近期行动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统筹协调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的各阶段发展目标和时序安排，做到同步、有序实施。

健全规划实施监督考核问责机制。经依法批准后的国土

空间规划必须严格执行，严禁任何部门和个人随意修改、违规变更。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不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工程建设项目，不得办理用地审批和土地供应等手续，不予确权登记。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编制、修改和审批国土空间规划、发放规划许可、违反法定规划设置规划条件和“未批先建”等问题。将国土空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内容，加强日常巡查和台账检查，做好批后监管。对历史遗留问题全面梳理，依法依规分类加快处置。依据规划任务分工实施方案，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督导和考核，将考核结果作为领导干部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人大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

第四节 建立评估机制

建立定期体检和评估机制。建立定期体检、五年评估的常态化规划实施监督机制，将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结果作为编制、审批、修改规划和审计、执法、督察的重要参考。按照“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要求开展体检评估并提出改进规划管理意见，砚滩乡人民政府要适时向社会公开城市体检评估报告。建立公开透明，制度化的动态调整完善机制，根据同期城镇发展规划战略安排、城镇体检评估结果进行动态调整，完善实施机制、优化调整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等方式，确保规划各项内容得到落实。

第五节 落实社会参与

落实社会参与机制。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建立贯穿规划编制与调整、实施、监督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保障公众及时获取规划信息并有效反馈意见，引导公众、企业等参与规划制定、决策和实施。建立常态化的国土空间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

第六节 突出项目保障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重点项目库。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资源管控和统筹调配作用，建立多部门协调的重点项目库，并定期更新。强化土地资源整理、储备供应、开发利用、用地减量腾退和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在空间上的统筹。推动项目保障，引导资金、资源、资产精准匹配、精准投放，逐步实现要素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规划走，保障乡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积极谋划交通、水利、能源、旅游、产业、民生、生态以及其他类重点项目库，具体项目列表见附表 15。

谋划近期建设行动计划。按照集约集聚、保障重点、均衡发展的原则，处理好近期建设与长远发展、资源约束的关系，落实“十四五”项目建设安排，符合资源、环境和财力的实际条件，明确近期建设重点。

矾滩乡近期行动计划重点推动 237 国道改扩建、210 县

道改扩建等交通项目；大峡谷漂流码头等水利项目；秋浦河国家生态康养建设基地、心谷文化园、民宿等旅游项目；高乐农产品加工厂房等产业项目，以塔坑休闲广场等民生项目。

附表 1 砚滩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标体系一览表

序号	指标项（单位）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指标值
一、空间底线与安全				
1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平方千米）	约束性	全域	58.49
2	耕地保有量（万亩）	约束性	全域	0.25
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	约束性	全域	0.21
4	建设用地总面积（平方千米）	约束性	全域	2.40
5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平方千米）	约束性	全域	1.76
6	林地保有量（平方千米）	约束性	全域	86.45
7	自然保护地面积（平方千米）	建议性	全域	12.22
8	新增生态修复面积（平方千米）	预期性	全域	——
9	防洪堤坝达标率（%）	建议性	全域	100
二、空间结构与效率				
10	服务人口数量（万人）	预期性	全域（乡政府驻地）	1.00（0.21）
11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乡政府驻地	1200
12	道路网密度（千米/平方千米）	约束性	乡政府驻地	——
13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全域	≤150
14	国土开发强度（%）	预期性	全域	2.5
三、空间品质与特色				
15	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步行 5 分钟覆盖率（%）	约束性	乡政府驻地	100
16	社区 15 分钟生活圈覆盖率（%）	预期性	乡政府驻地	100
17	人均体育用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乡政府驻地	8
18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预期性	乡政府驻地	33
19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预期性	全域	——
20	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张）	预期性	全域	——
21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预期性	全域	100
22	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	预期性	全域	100
23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预期性	全域	100
24	自然和文化遗产（处）	预期性	全域	0
25	村级商业网点（%）	约束性	全域	100

附表 2 砚滩乡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区统计表

一级分区	二级分区		面积（公顷）	比重（%）
生态保护区	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		1229.33	12.89%
	自然保护地一般控制区		——	——
	其他红线区		4618.64	48.41%
生态控制区	森林生态控制区		——	——
	水体和湿地生态控制区		——	——
	其他生态控制区		——	——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145.06	1.52%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居住生活区	8.56	0.09%
		综合服务区	3.93	0.04%
		商业商务区	12.39	0.13%
		工业发展区	2.46	0.03%
		物流仓储区	——	——
		绿地休闲区	0.85	0.01%
		交通枢纽区	——	——
		战略预留区	3.33	0.03%
	城镇弹性发展区		——	——
	特别用途区		——	——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166.01	1.74%
	一般农业区		284.19	2.98%
	林业发展区		3065.74	32.13%
	牧业发展区		——	——
矿产能源发展区	——		——	——

附表 3 矾滩乡永久基本农田与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汇总表

序号	行政村名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1	高乐村	46.4	505
2	矾滩村	6.1	1932
3	洪墩村	19.7	765
4	塔坑村	54.0	874
5	沟汀村	13.1	377
6	太胜村	0.7	1396
合计		140	5849

附表 4 矾滩乡村庄建设边界面积汇总表

序号	行政村名	自然村名称	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公顷)
1	高乐村	——	11.3
2	矾滩村	——	59.1
3	洪墩村	——	25.4
4	塔坑村	——	15.9
5	沟汀村	——	24.2
6	太胜村	——	9.1
合计		——	145.1

附表 5 矾滩乡规划用地结构调整表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
	面积（公顷）	比重（%）	面积（公顷）	比重（%）	
耕地	178.09	1.87%	181.83	1.91%	3.74
园地	228.41	2.39%	232.05	2.43%	3.64
草地	6.29	0.07%	7.19	0.08%	0.9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2.72	0.34%	3.76	0.04%	-28.96
农用地合计	445.51	4.67%	424.82	4.45%	-20.69
林地	8634.27	90.50%	8645.23	90.62%	10.96
湿地	5.89	0.06%	6.29	0.07%	0.40
陆地水域	222.82	2.34%	224.49	2.35%	1.67
生态用地合计	8862.98	92.90%	8876.01	93.03%	13.03
城镇	——	——	——	——	——
村庄	168.72	1.77%	175.83	1.84%	7.11
城乡建设用地合计	168.72	1.77%	175.83	1.84%	7.11
区域交通运输用地	55.15	0.58%	54.47	0.57%	-0.68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5.75	0.06%	6.29	0.07%	0.54
采矿用地	0.64	0.01%	1.56	0.02%	0.92
特殊用地	1.76	0.02%	1.52	0.02%	-0.24
建设用地合计	232.02	2.43%	239.68	2.51%	7.66

附表 6 矾滩乡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表

序号	行政村名	基期年耕地面积 (公顷)	目标年耕地保有量指标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面积 (公顷)
1	高乐村	48.7	46.5	46.4
2	矾滩村	29.5	27.1	6.1
3	洪墩村	24.5	22.7	19.7
4	塔坑村	57.2	54.3	54.0
5	沟汀村	16.8	15.1	13.1
6	太胜村	1.4	1.3	0.7
合计		178.1	167	140

附表 7 矾滩乡林地面积指标表

序号	行政村名	基期年林地面积 (公顷)	目标年林地保有量指标 (公顷)
1	高乐村	851	852
2	矾滩村	2939	2937
3	洪墩村	1432	1435
4	塔坑村	1147	1149
5	沟汀村	670	676
6	太胜村	1595	1596
合计		8634	8645

附表 8 矾滩乡湿地面积指标表

序号	行政村名	基期年湿地面积 (公顷)	目标年湿地保有量指标 (公顷)
1	高乐村	0	0
2	矾滩村	1.0	1.4
3	洪墩村	0.2	0.2
4	塔坑村	0	0
5	沟汀村	4.7	4.7
6	太胜村	0	0
合计		5.9	6.3

附表 9 矾滩乡村庄分级分类汇总表

行政村分类	行政村名称	所辖自然村名称	分类	分级	备注
特色保护类	洪墩村	岭脚组	提升型	中心村	
		唐渡组、后冲组	提升型	自然村	
		屏峰组、新丰组、村里组、南坑组、东风组	稳定型	自然村	
城郊融合类	矾滩村	汪村组、矾滩组	提升型	乡政府驻地	
		街上组	提升型	中心村	
		万里组	提升型	自然村	
		八村组、塘棵组、里重阳组、外重阳组、仙人间组	稳定型	自然村	
集聚提升类	高乐村	东边组	提升型	中心村	
		阴坑组、西边组、二房组	提升型	自然村	
		桥头组、里板壁组、八亩田组	稳定型	自然村	
	塔坑村	旗山组	稳定型	中心村	
		新桥组、新畈组、塔坑组、中屋组	提升型	自然村	
		黄柏组、柳冲组、后山组、竹园组	稳定型	自然村	
	沟汀村	上街组	提升型	中心村	
		河西组、重兴组	提升型	自然村	
		下街组、龙坡组	稳定型	自然村	
	太胜村	坑里组	提升型	中心村	
		赤水组、风火组、横山组	稳定型	自然村	
合计		42	提升型19、 稳定型23	乡政府驻地2、 中心村6、 自然村34	

附表 10 矾滩乡历史文化资源统计表

类别	名录	等级	所在地
文物保护单位	沟汀新石器时代遗址	省级	矾滩乡沟汀村

附表 11 矾滩乡政府驻地用地现状与规划对照表

用地 编号	用地类型		规划基年期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面积 (公顷)	比重 (%)	面积 (公顷)	比重 (%)	面积 (公顷)	比重 (%)
07	居住用地		7.60	24.13%	7.03	22.33%	-0.58	-2.28%
	其中	城镇住宅用地	1.67	7.03	22.33%	+5.36	17.03%	-0.62%
		农村宅基地	5.93	0	0.00%	-5.93	-18.83%	-0.80%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35	7.46%	2.16	6.87%	-0.19	-0.59%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2.90	9.21%	9.54	30.29%	+6.64	21.08%
10	工矿用地		3.21	10.19%	2.11	6.70%	-1.09	-3.49%
12	交通运输用地		7.16	22.73%	5.33	16.93%	-1.83	-5.80%
13	公用设施用地		0	0.00%	0.04	0.12%	+0.04	0.12%
1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	0.00%	1.96	6.22%	+1.96	6.22%
16	留白用地		0	0.00%	2.76	8.76%	+2.76	8.76%
17	陆地水域		0.87	2.76%	0.56	1.78%	-0.31	-0.98%
其他非建设用地			7.41	23.52%	0	0.00%	-7.41	-23.52%
合计			31.50	100%	31.50	100%	0	

附表 12 矾滩村国土空间规划用地规划一览表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
	面积（公顷）	比重（%）	面积（公顷）	比重（%）	
耕地	30.22	0.95%	25.85	0.81%	-4.37
园地	68.47	2.15%	65.75	2.07%	-2.72
草地	1.29	0.04%	1.12	0.04%	-0.17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6.21	0.20%	2.15	0.07%	-4.06
农用地合计	106.19	3.34%	94.87	2.98%	-11.32
林地	2940.93	92.44%	2937.51	92.34%	-3.42
湿地	1.35	0.04%	1.35	0.04%	0.00
陆地水域	63.70	2.00%	63.40	1.99%	-0.30
生态用地合计	3005.98	94.49%	3002.26	94.37%	-3.72
城镇	46.36	1.46%	58.13	1.83%	11.77
村庄	46.36	1.46%	58.13	1.83%	11.77
城乡建设用地合计	21.32	0.67%	20.39	0.64%	-0.93
区域交通运输用地	0.61	0.02%	0.61	0.02%	0.00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0.57	0.02%	0.24	0.01%	-0.33
采矿用地	0.26	0.01%	0.26	0.01%	0.00
特殊用地	0.00	0.00%	4.53	0.14%	4.53
建设用地合计	69.12	2.17%	84.16	2.65%	15.04

附表 13 矾滩乡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单元类型	单元名称	单元编号	单元面积 (平方千米)	功能定位
乡村单元	高乐村详细规划单元	JT-01	9.48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矾滩村详细规划单元	JT-02	31.81	城郊融合型行政村
	洪墩村详细规划单元	JT-03	16.08	特色保护类行政村
	塔坑村详细规划单元	JT-04	12.76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沟汀村详细规划单元	JT-05	8.52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太胜村详细规划单元	JT-06	16.76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附表 14 矾滩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JT-01
四至边界	东至仁里镇界、矾滩村界，南至仁里镇界，西至仁里镇界、丁香镇界，北至矾滩村界。
功能定位	集聚型行政村
村庄人口（人）	265
用地面积（公顷）	948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9.5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505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45.4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	13.7

单元编号	JT-02
四至边界	东至仁里镇界、贵池区界，南至仁里镇界，西至高乐村界，北至洪墩村界、沟汀村界、大胜村界。
功能定位	城郊融合型行政村，乡政府驻地
村庄人口（人）	1140
用地面积（公顷）	3181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77.5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1932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6.1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	69.3

单元编号	JT-03
四至边界	东至矾滩村界、沟汀村界，南至矾滩村界，西至小河镇界、塔坑村界，北至贵池区界。
功能定位	特色保护型行政村
村庄人口（人）	560
用地面积（公顷）	1608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40.4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765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19.7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	33.7

单元编号	JT-04
四至边界	东至洪墩村界，南至小河镇界，西至贵池区界，北至贵池区界。
功能定位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村庄人口（人）	420
用地面积（公顷）	1276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22.5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874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53.0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	22.9

单元编号	JT-05
四至边界	东至太胜村界，南至矾滩村界，西至洪墩村界，北至贵池区界。
功能定位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村庄人口（人）	780
用地面积（公顷）	852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45.9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377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13.1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	45.9

单元编号	JT-06
四至边界	东至贵池区界，南至矾滩村界，西至沟汀村界，北至贵池区界。
功能定位	集聚提升型行政村
村庄人口（人）	210
用地面积（公顷）	1676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25.4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1396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0.7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	25.4

附表 15 矾滩乡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在地区
1	交通	石台通用机场	新建	高乐村
2		G237 殷汇至石台段改建工程	改扩建	太胜村、沟汀村、洪墩村、矾滩村
3		S221 至东岭村路	改扩建	洪墩村
4		X210 仙牌路塔坑小学至五亩	改扩建	塔坑村、洪墩村、矾滩村、高乐村
5		Y039 交叉点至里重阳	改扩建	矾滩村
6		Y040 东风至南坑	改扩建	洪墩村
7		Y041 栗唐路栗阳至塔坑	新建	塔坑村
8		Y041 唐家渡至屏风里路	改扩建	洪墩村
9		C055 高坑路高乐村委会至岭脚	改扩建	高乐村
10		高乐村吴山林场道路项目	新建	高乐村
11		沟汀至赤水道路改造项目	改扩建	沟汀村
12		重兴生态停车场	新建	沟汀村
13		高乐村里板壁组户户通道路硬化	新建	高乐村
14		高乐村里桥头组户户通道路硬化	新建	高乐村
15		洪墩村村里、岭脚道路扩建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6		洪墩村新丰道路扩建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7		矾滩村八村林场道路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8		矾滩村万里至里重阳旅游道路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9		矾滩村仙人尖道路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0		矾滩乡沟汀大桥项目	新建	沟汀村
21		矾滩乡矾滩大桥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2		矾滩乡慢庄道路改建项目（一期）	新建	洪墩村
23		矾滩乡慢庄道路改建项目（二期）	新建	洪墩村
24		矾滩乡慢庄道路改建项目（三期）	新建	洪墩村

25		矾滩乡太胜村桥弯至下赤水道路项目	新建	太胜村
26		矾滩乡塘渡至屏风道路提升公路项目	新建	洪墩村
27		矾滩乡杨坑大桥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8		矾滩至三增道路提升公路项	新建	矾滩村
29		矾滩至十字道路提升公路项目	新建	矾滩村
30		坑里至横山道路改造项目	新建	太胜村
31		宿宣城际铁路石台段	新建	高乐村
32		塔坑至大梓山通组道路项目	新建	塔坑村
33		太胜村横山至霄坑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太胜村
34		高乐村农田水利项目	新建	高乐村
35		矾滩村农田水利项目	新建	矾滩村
36		秋浦河矾滩段综合治理项目（一期）	新建	沟汀村
37		秋浦河矾滩段综合治理项目（二期）	新建	洪墩村
38		秋浦河矾滩段综合治理项目（三期）	新建	矾滩村
39		石台县东风水库工程	新建	洪墩村
40		石台县高乐河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高乐村
41		矾滩乡秋浦河支流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高乐村、矾滩村、洪墩村、塔坑村、太胜村、沟汀村
42	水利	石台县解放水库工程	新建	矾滩村
43		石台县目连河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太胜村
44		石台县屏风坑河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洪墩村
45		石台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项目	新建	高乐村、矾滩村、洪墩村、塔坑村、太胜村、沟汀村
46		石台县塔溪河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塔坑村、洪墩村
47		塔坑村农田水利项目	新建	塔坑村
48		太胜村小流域建设	新建	太胜村
49		大峡谷漂流上码头	新建	矾滩村
50		矾滩乡加气站项目	新建	矾滩村
51	能源	矾滩乡沟汀村 10KV 线路工程	新建	沟汀村
52		矾滩乡矾滩村 10KV 线路工程（一期）	新建	矾滩村

53		矾滩乡矾滩村 10KV 线路工程（二期）	新建	矾滩村
54		安徽池州石台县矾滩 35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矾滩乡
55		石台县 35kV 仁里变 10kV 塔坑 126 线新建工程	新建	矾滩乡
56	旅游	秋浦河国家生态康养建设基地项目	新建	矾滩村
57		秋浦河国家生态康养建设基地（二期）	新建	矾滩村
58		秋浦河国家生态康养建设基地（三期）	新建	矾滩村
59		秋浦河矾滩风景观光道项目	新建	矾滩村
60		秋浦河矾滩风景观光道项目（二期）	新建	太胜村、沟汀村
61		秋浦河景区旅游步道项目	新建	矾滩村、太胜村、沟汀村
62		秋浦河旅游 4A 景区提档升级项目	新建	矾滩村、太胜村、沟汀村
63		秋浦河漂流	新建	矾滩村、沟汀村
64		心谷文化园	新建	沟汀村
65		仙人涧民宿	新建	矾滩村
66		秋浦桃波印象度假酒店	新建	洪墩村
67		秋浦田舍民宿项目	新建	洪墩村
68		百丈崖景区	新建	洪墩村
69		百丈崖景区滑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70		百丈崖景区露营项目	新建	洪墩村
71		百丈崖景区栈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72		百丈崖客运索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73		百丈崖停车场项目	新建	洪墩村
74		大龙湾景观平台项目	新建	沟汀村
75		大龙湾露营基地项目	新建	沟汀村
76		大龙湾旅游开发项目（二期）	新建	沟汀村
77		大龙湾旅游开发项目（三期）	新建	沟汀村
78		大龙湾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新建	沟汀村
79		大龙湾水面开发项目（一期）	新建	沟汀村
80		大龙湾水面开发项目（二期）	新建	沟汀村
81		大龙湾水上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沟汀村

82	大龙湾文旅康养项目	新建	沟汀村
83	大峡谷漂流停车场项目	新建	沟汀村
84	高乐村八亩田高端民宿项目	新建	高乐村
85	高乐村农耕文化展示示范基地项目	新建	高乐村
86	高乐村阴坑民宿项目	新建	高乐村
87	高山灯光秀项目	新建	高乐村
88	沟汀村露营基地项目	新建	沟汀村
89	沟汀村上下街高端民宿项目	新建	沟汀村
90	古渡口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沟汀村
91	洪墩村里民宿项目	新建	洪墩村
92	洪墩村多功能活动广场项目	新建	洪墩村
93	洪墩村古徽道修复项目	新建	洪墩村
94	洪墩村礼白高端民宿项目（村里、岭脚组）	新建	洪墩村
95	洪墩村礼白高端民宿项目（二期）	新建	洪墩村
96	洪墩村文化大礼堂项目	新建	洪墩村
97	洪墩村乡村旅游综合开发项目	新建	洪墩村
98	洪墩村新丰民宿项目	新建	洪墩村
99	洪墩村小河口民宿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00	东岭山庄	新建	洪墩村
101	洪墩村至塔坑村古徽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02	洪墩民宿集群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03	黄柏民宿	新建	塔坑村
104	矾滩村红色旅游博物馆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05	矾滩村里重阳停车场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06	矾滩村外重阳民宿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07	矾滩村万里民宿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08	矾滩村杨坑康养民宿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09	矾滩集镇综合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10	矾滩里重阳民宿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11	硃滩旅游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新建	硃滩乡
112	硃滩乡 6 个行政村和美乡村创建点提升项目	新建	硃滩乡
113	硃滩乡八村旅游步道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14	硃滩乡茶文化展示厅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15	硃滩乡赤水观光富硒茶园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16	硃滩乡鹅儿滩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沟汀村
117	硃滩乡高乐村部至八亩田道路改建项目	新建	高乐村
118	硃滩乡各村文化休闲广场项目	新建	高乐村、硃滩村、洪墩村、塔坑村、太胜村、沟汀村
119	硃滩乡沟汀村骑行步道项目	新建	沟汀村
120	硃滩乡横山观光富硒茶园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21	硃滩乡集镇提升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22	硃滩乡旅游综合体（集散中心）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23	硃滩乡慢庄观光富硒茶园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24	硃滩乡屏风里（慢庄）至南坑（百丈崖）旅游步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25	硃滩乡汪村旅游步道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26	硃滩乡杨坑度假山庄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27	里重阳蹦极基地（栈道）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28	里重阳蹦极基地项目	新建	硃滩村
129	岭背旅游度假村建设项目	新建	沟汀村
130	岭背民宿	新建	沟汀村
131	慢庄慢谷度假区	新建	洪墩村
132	目连山景区登山基地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3	目连山景区横排茶舍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4	目连山景区横排帐篷客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5	目连山景区横山驿站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6	目连山景区坑里驿站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7	目连山景区森林人家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8	目连山景区森林生态木屋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39	目连山景区宣教中心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0	目连山七仙潭景区下赤水驿站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1	目连山文化旅游区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2	目连山新增道路设施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3	目连山新增停车场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4	目连山主入口管理服务区目连山庄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5	目连山主入口管理服务区生态停车场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6	目连山主入口管理服务区游客服务中心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7	目连山主入口管理服务区主入口广场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48	屏风慢庄猴子塔索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49	屏风慢庄猴子塔栈道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50	秋浦河水上项目（一期）	新建	洪墩村
151	秋浦河水上项目（二期）	新建	洪墩村
152	秋浦河水上项目（三期）	新建	洪墩村
153	秋浦河水文化博物馆	新建	洪墩村
154	秋浦河音乐喷泉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55	秋浦民俗博物馆群文化产业园	新建	洪墩村
156	秋浦明珠迎宾园	新建	洪墩村
157	秋浦石埭城文化产业园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58	秋浦渔村	新建	洪墩村
159	秋浦渔村景区露营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60	生态休闲农业田园综合体项目	新建	——
161	石台大峡谷漂流	新建	——
162	石台龙兴养老中心（一期）	新建	——
163	石台龙兴养老中心（二期）	新建	——
164	石台龙兴养老中心（三期）	新建	——
165	石台晒谷旅游度假山庄项目	新建	——
166	石台矶滩健康养老服务集聚区基础设施项目	新建	——

167		石台县龙坡民宿项目	新建	沟汀村
168		石台县屏风里慢庄及木屋群建设项目	新建	洪墩村
169		石台县屏风里慢庄及木屋群建设项目（二期）	新建	洪墩村
170		石台县屏风里慢庄及木屋群建设项目（三期）	新建	洪墩村
171		石台县重兴谷休闲生态度假山庄开发项目	新建	沟汀村
172		塔坑村古徽道修复项目	新建	塔坑村
173		塔坑村黄柏田园综合体项目	新建	塔坑村
174		塔坑村农旅实景演出项目	新建	塔坑村
175		塔坑村中屋至九里冲民宿项目	新建	塔坑村
176		太胜村赤水民宿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77		太胜村风火民宿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78		太胜村横山民宿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79		太胜村坑里民宿项目	新建	太胜村
180		汪村栈道项目（一期）	新建	矾滩村
181		汪村栈道项目（二期）	新建	矾滩村
182		晒谷山庄	新建	——
183		乡村振兴教育示范基地项目	新建	——
184		新石器遗址公园	新建	沟汀村
185		重阳红色旅游开发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86		竹涧民宿	新建	矾滩村
187		塔坑村民宿	新建	塔坑村
188	产业	沟汀村兴泰钢模产业园项目	新建	沟汀村
189		高乐村富硒农产品加工厂房	新建	高乐村
190		高乐村里板壁、桥头矿业项目	新建	高乐村
191		高乐村粮油加工仓储项目	新建	高乐村
192		高乐村西边组特色养殖业项目	新建	高乐村
193		矾滩乡产业园项目	新建	矾滩村
194		矾滩乡产业园项目二期	新建	矾滩村
195		矾滩乡富硒农产品仓储物流园项目	新建	——

196		矾滩乡粮食储备库项目	新建	——
197		矾滩乡硒泉水开发项目	新建	——
198		矾滩乡乡村振兴产业园项目（一期）	新建	——
199		矾滩乡乡村振兴产业园项目（二期）	新建	——
200		矾滩乡乡村振兴产业园项目（三期）	新建	——
201		矾滩乡新型材料产业园项目	新建	——
202		石台县富硒农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
203		太胜村富硒农产品综合加工项目	新建	太胜村
204		太胜村竹笋加工车间项目	新建	太胜村
205		乡村振兴天方富硒茶产业融创园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06		梓岭矿区建设项目	新建	——
207		沟汀渔菜共生	新建	沟汀村
208		矾滩水厂	新建	矾滩村
209		太胜村部建设	新建	太胜村
210		塔坑休闲广场	新建	塔坑村
211		东风山塘	新建	矾滩村
212		高乐村高山野茶基地恢复项目	新建	高乐村
213		高乐村生态养殖项目	新建	高乐村
214		高乐村文明实践站项目	新建	高乐村
215		高乐村保留居民点增补健身设施	新建	高乐村
216	民生	高乐村里板壁组自来水设施重建	新建	高乐村
217		高乐村桥头组自来水设施重建	新建	高乐村
218		沟汀村农田水利项目	新建	沟汀村
219		沟汀村文明实践站项目	新建	沟汀村
220		沟汀村移民安置点项目	新建	沟汀村
221		洪墩村农田水利项目	新建	洪墩村
222		矾滩村生态养殖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23		矾滩公共体育场及健身中心	新建	矾滩村
224		矾滩乡 6 个行政村污水处理终端建设项目	新建	矾滩乡

225		矾滩乡八村乡村振兴产业园项目（一期）	新建	矾滩村
226		矾滩乡公墓项目	新建	——
227		矾滩乡林区防火通道道路项目	新建	矾滩乡
228		矾滩乡龙兴富硒康养中心	新建	——
229		矾滩乡燃气供应站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30		矾滩乡水库清淤项目	新建	矾滩乡
231		矾滩乡卫生院整体搬迁	新建	矾滩村
232		石台县牯牛降现代农业产业园	新建	矾滩乡
233		石台县各乡镇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矾滩乡
234		石台县旅居康养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35		石台县乡镇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新建	矾滩乡
236		石台养老服务中心	新建	矾滩村
237		塔坑村生态养殖项目	新建	塔坑村
238		塔坑村文明实践站项目	新建	塔坑村
239		塔坑村燕子洞窖藏项目	新建	塔坑村
240		太胜村生态养殖项目	新建	太胜村
241		太胜村文明实践站项目	新建	太胜村
242		解放山塘	新建	矾滩村
243	生态	八村农旅示范基地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44		八村栈道项目（一期）	新建	矾滩村
245		石台县矾滩乡农村供水保障工程项目	新建	矾滩乡
246	其他	塔坑村高标准农田治理项目	新建	塔坑村
247		高乐村高标准农田治理项目	新建	高乐村
248		高乐村吴山林场林下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高乐村
249		高乐村桥头组土地复垦	新建	高乐村
250		高乐村智慧农业项目	新建	高乐村
251		沟汀村高标准农田治理项目	新建	沟汀村
252		洪墩村高标准农田治理项目	新建	洪墩村
253		矾滩村高标准农田治理项目	新建	矾滩村

254	石台县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有危险性切坡建房户排危除险工程)	新建	矶滩乡
255	石台县秋浦河沟汀段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沟汀村
256	石台县秋浦河矶滩段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矶滩村
257	高乐村传统村落历史建筑修复与保护	新建	高乐村
258	高乐村保留居民点住房改造	改建	高乐村

